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社科司函〔2010〕283号

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2010 年度 一般项目立项通知书

苏州大学查佐明同志：

您申报的 2010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《高校大学生农村社会实践活动长效机制研究——以 S 大学“大学生村官调研见习团”为例》，经我部组织专家评审通过，现正式批准立项。

项目类别：专项任务项目（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辅导员专项）

项目批准号：10JDSZ3069

批准经费：1 万元。由我部财务司于近期拨至你单位计划内财务账号。

项目完成时间：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。

请按照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的要求和您申报的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申请评审书》中设计的研究内容及研究计划开展项目研究，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保量完成。所有出版或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，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资助”字样和项目批准号，否则鉴定结项不予通过。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7663，66096670。



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